

鲁迅的文学与政治关系探析

孙 强

(西北师范大学 甘肃 兰州 730070)

[摘要]鲁迅的文学与政治关系问题似乎成了一个难题,本文通过鲁迅对文学与政治关系的思考与实践两个方面的探讨,说明鲁迅关于文学与政治关系的认识在现代文学与思想史上是一个独特的存在,在中外诗学史上则成就了立法诗人的使命。

[关键词]鲁迅 文学 政治

长期以来阶级论的图式一直支配着人们对鲁迅的文学与政治的关系的理解。80年代以来,在不断的“去政治化”的浪潮中,鲁迅研究则经历了一个从“反封建的镜子”到“存在主义的鲁迅”的过程。历史的变化以及理论视野的调整尽管给我们提供了解决问题的方法和途径,但是,对于鲁迅的文学与政治的关系,我们又似乎走向了另外一个极端。伊藤虎丸曾经指出:“在中国一个时期里的鲁迅研究,就政治与文学这个问题上,无疑存在着两个极端,一个是专取战斗的革命家的鲁迅一面,以他是共产主义者或者是民族主义者的问题模式,力图按照他与既成的“主义”的距离大小和对共产党的忠诚程度,来确定他的位置,从而缩小乃至歪曲鲁迅,同样,就他的文学而言,或把中国革命束之高阁,来论他的文学,或以讨厌政治的姿态把政治与文学割裂开来,这两者都是人们最容易掉进去的陷阱。”^[1]关于鲁迅的文学与政治的关系问题,日本学者竹内好的研究是值得重视的,他不仅给我们提供了新的认识方法,结论也耐人寻味。竹内好认为鲁迅的文学是在与政治的对决中获得政治性的。“政治与文学的关系,不是从属关系,不是相克关系,迎合政治或白眼看政治,都不是文学,所谓真的文学,是把自己的影子破却在政治里,可以说,政治与文学的关系,是矛盾的自我同一关系。”^[2]对政治与文学的这种辩证认识是竹内好的方法论,也是诠释鲁迅中得出的一个结论。如果说中国的许多研究者机械唯物的做法过于僵硬,而竹内好的论述又显得有些抽象,甚至晦涩。正如他自己所言:“关于鲁迅的自我形成的过程,我写的是一份非常抽象的研究笔记。”^[3]另外,值得指出的是,竹内好论述的前提是把鲁迅当作一个“文学者”看待,革命家的身份在抽象的论述中被忽视了。如前所言,他关注的是鲁迅文学自我的形成,政治仅仅是作为“态度”问题进入了文学视野与领地的。那么政治在鲁迅那里仅仅是一个态度问题吗?政治与文学在鲁迅那里到底意味着什么?鲁迅仅仅是一个“文学”的存在吗?事实上鲁迅的“政治”并非仅仅是处于文学中的“思想”而已,鲁迅不是坐在象牙塔里的雅士,也不是鼓吹文艺的“尊严与原则”的艺术家。当然,鲁迅又不是冲锋陷阵的“战士”,可是,我们又不能不说他处在“政治”之中,因为无论“政治”在他那里引起的思考与抵抗或者说是直接的行动,都同样鲜明而强烈,进一步讲,对政治的思考以及政治活动都构成了鲁迅思想和行为的一部分。因此,对鲁迅的文学与政治关系问题的回答必须回到鲁迅那里去,这是理解鲁迅的前提。

鲁迅对文学的体认,在留学日本时期的文言论文《摩罗

诗力说》中已初见端倪,“由纯文学上言之,则一切美术之本质,皆在使观听之人,为之兴感怡悦,文章为美术之一,质当亦然,与个人暨邦国之存,无所系属,实利离尽,究理弗存。”^[4]文学及文学“纯粹”独立的观念是在思考人的存在时,视“精神”为绝对内在性的西方思想中产生出来的观念。但是,鲁迅对西方近代文学观念的接受,却与此有着不同的基础和前提,他的构想是“只有诗人的纯粹呐喊,才能与尚可期待保存着未被实利污染的古代天真之心的同胞在神思上共鸣。”进一步讲,“恰恰在诗这一象征层面上梦想着国民精神的恢复。”^[5]鲁迅并不是把个体化的纯文学的观念照单全收,在其内涵上,“国民精神”是他关注的焦点,这也不难理解,周氏兄弟留日时期的思想是民族主义。周作人曾经说豫才那时候的思想我想差不多可以用民族主义包括之,所以,鲁迅的“文学”从属于民族主义,从根本上讲,表达的是民族主义的诉求。文学与国民精神之间的深刻联系是鲁迅思想中非常重要的方面,是他思考文学的出发点 and 归宿,并且基本上以一贯之,比如在《〈呐喊〉自序》中所谈的,要改变人的精神,民族的精神,首推文艺,在《论睁了眼》中称文艺是国民精神所发的光,同样也是引导国民精神的前途的灯火。在《我怎样做起小说来》中,他又说我也没有要将小说抬进文苑里的意思,不过是想利用它的力量,来改良社会。鲁迅弃医从文,从“科学者”到“文学者”,不是为了文学而文学,而是为了改变国民精神,文学不过是一个“手段”而已。

鲁迅对政治的体认,也开始于日本留学时期,当时在中国,无论是维新人士或革命党人,他们的政治理想无疑是西方的民主制度,鲁迅却从现代的个人意识出发,斥责“众治”为罪恶,“托言众治,压制乃尤烈于暴君”。西方唯意志论的个体哲学是他的理论武器,他认为西方的民主并不能给我们带来真正的幸福,反而可能会造成灾难和罪恶,他总是在真与假的问题上斤斤计较。所以,和言必称“民主”的“伪士”相比,鲁迅似乎在天上看见了深渊。当然,对“众治”的批判并没有导向他对中国历史进程中“众治”的历史必然性的批判。在对中国社会的政治分析中,鲁迅一开始就获得了少有而深刻的底层视角,奴隶与奴隶主的思想图式成了他对中国历史与现状的一个基本的政治分析,况且,在“革命文学”论争之前,他并没有接受马克思主义阶级论的思想与方法。

从进化论到阶级论的论式,一段时间成了我们解释鲁迅思想转变的经典模式。这一论式的主要特征在于把阶级论看作历史认识的“目的”,所以鲁迅的转变也被解释为对这一“目的”的自觉追求,强调鲁迅思想转变中对马克思主义的“接受”,从根本上讲,旨在说明鲁迅的思想转变是一个对现

代历史与思想发展的目的性与必然性认同与追求的过程。然而,和国内的认识不同,日本学者则更多地关注鲁迅作为文学者和启蒙者的独立性,其实,鲁迅对无产阶级文学的批评与认同其中有许多复杂与曲折之处,鲁迅与马克思主义的关系并不能从简单的形式中得到解释。比照丸山升的解释,在方法和结论上也许更具合理性。鲁迅并不是把马克思主义作为权威接受,他是在与自己的格斗中接受了马克思主义,与其说是被动地接受,还不说是鲁迅选择了马克思主义,不仅如此,他不是终极的意义上完全接受,顶礼膜拜,只是“中间项”而已。^[146-148]关于这一点,在他与左联的复杂关系中可以看出,鲁迅虽然在《答托洛茨基派的信》中说:“那些切切实实,足踏在地上,为着在中国人的生存而流血奋斗者,我得引为同志,是自以为荣的。”^[149]但是同样也表达过对左翼的某些不满,后来关于两个口号的论争都说明了他们之间的分歧。

与此同时,我们也不能仅仅认为鲁迅的“政治”只是存在于“言词”与“思想”中而已,应该同样体现在他的生活即行动当中,或者说他是处于“政治”之中的。毛泽东所言的“革命家”的身份,除了他的思想所具有的“革命性”之外,是否还有值得考量的地方。据说鲁迅在日本留学时期参加过光复会,回国后无论是在浙江师范学堂或是在绍兴中学任教期间,鲁迅都把自己当作在东京时代的评论中所反复描述的那种孤立于众,无畏众器,独身奋斗的“精神界之战士”,这时的鲁迅,在学校里是一个唯一的过激派。

辛亥革命到来之时,鲁迅十分兴奋,曾经召集全校学生,整队出发,到市面上游行,结果大家以为革命军已经来了。辛亥革命对鲁迅无疑具有重大的意义,他觉得民国元年是一个充满了光明与希望的时期,然而挫折来得大快。多年之后,他在给许广平的信中曾经说:“民国元年要光明得多,只是一到二年,二次革命失败之后,即渐渐坏下去,遂成了现在的情形。”“最初的革命是排满,容易做到的,其次的改革是要国民改革自己的坏根性,于是不肯了,所以,此后最要紧的是要改革国民性,否则,无论是专制、共和、是什么什么,招牌虽换,货色照旧,全不行的。”^[150]鲁迅尽管意识到最重要的是改革国民性,却对他的工作颇为悲观,“中国国民性的堕落,我觉得并不是因为顾家,他们也未尝为‘家’设想。最大的病根,是眼光不远,加以卑怯和贪婪,但这是历久养成的,一时不容易改。我对于攻打这些病根,倘有可为,现在还不想放手,但即使有效,也恐很迟,我自己看不见。”所以他说:“改革最快的还是火与剑,孙中山奔波一世,而中国还是如此这,最大的原因在于他没有党军,因此不能不迁就有武力的别人。”^[151]鲁迅由此陷入了少有的寂寞时期,这寂寞虽然来自于对革命的失望乃至绝望,但这种绝望并非是对“政治本身”绝望,却从此便有了鲁迅在文学领域的一发不可收拾。正如伊藤虎丸所言,鲁迅在文学上的成绩并不能放在日本的政治与文学对立的框架中去解释,也就是说,并非是为了逃离政治,而躲入了文学。此后的女师大风潮,国民革命失败后学生被搜捕,鲁迅也曾组织营救,但无果而终;与创造社和太阳社的论战最终使他们走向了联合,鲁迅成了左翼作家联盟的“盟主”。鲁迅似乎都与一系列的“政治事件”有不少的瓜葛,所以,我们同时也能看到一个“政治行动”的鲁迅,或者说鲁迅处在“政治”之中,所以单纯的“文学式”理解对鲁迅来说是不恰当的。

二

文学和政治的关系到底如何,或者说应该如何呢?自现代文学诞生以来,争吵就没有停止过,当然今天也没有结束。从五四时期为人生与为艺术的分野到“革命文学”论争,阶级话语的介入使文学与政治的关系更为突出。30年代新月派与左翼之间关于文艺自由的论辩,抗战时期的“文艺与抗战有关吗”的讨论都围绕着此一问题展开,长期以来,基本形成了两个传统,一个如郭沫若者流所言,文艺要成为政治的留声机,一个如新月派、自由人、第三种人所坚持的,文艺应该拥有自己的尊严与原则。陈敬容在四十年代曾经说过,我们的文学无疑有两个明显的倾向,一个尽是血呀,泪呀,一个是个人呀,眼泪呀,玫瑰呀,前者因为逃入社会,而脱离了人生,后者因为逃入个人,而脱离了社会。袁可嘉的所谓的“人的文学”与“人民的文学”的区分也正是对这两个传统的概括。

对于文学与政治的关系问题的回答与实践,无疑使鲁迅成为现代文学中的第三个传统。20年代中后期,国内革命迅猛发展,国内政治风起云涌,革命文学的口号日益兴盛,正值此时,鲁迅在广州的暨南大学做过一篇题为《文艺与政治的歧途》的演讲。鲁迅认为文艺与政治有统一的可能,但最终还是冲突的,其根柢在政治要维持现状,使它统一,而文艺则催促社会进化,使它渐渐分离,文艺不免要成为政治的眼中钉。鲁迅认为政治与文艺的统一只是文学与“规范政治”的统一。不仅如此,鲁迅还把文艺的意义限定在一定范围内,这就是人们常说的“文艺的无力”。对鲁迅的这一论断,并不可以抽离鲁迅讲话的语境做抽象的理解,文艺对于政治的无力,主要是他不相信文艺如一些革命家讲的有扭转乾坤的力量,也就是说“一首诗吓不走孙传芳,一炮却可以轰走他。”与此同时,他批评了那些主张文艺应该离开人生的论调:“有一派讲文艺的,主张离开人生,讲些月呀花呀鸟呀的,这种文学家,他们都躲在象牙塔里面,但是象牙塔毕竟不能住得太久,象牙塔要放在人间,就免不掉受政治的压迫。”^[152]

然而文艺和政治又是对立的,因为当理想的政治一旦变为现实的时候,文艺则会与它所推崇的政治分道扬镳,文艺又会发挥对“现实政治”的批评作用,所以他说如果用作革命工具,用于宣传,也未尝不可。鲁迅把文艺看作革命的工具,和革命文学提倡的工具论是有区别的,他认为文艺要对“现实政治”保持批评的意识。如果文艺所批判的“政治”消亡了,新的政治产生了,文艺有该如何了呢?鲁迅总是在别人停止思考的地方开始了自己的思索,他举叶赛宁和梭波里的例子,认为他们都讴歌过革命,但到了后来,他们还是碰死在自己所讴歌的理想的碑上。因此,在鲁迅看来,以革命文学家自命的文学家,一定不是“革命文学家”,因为世间没有满足于现状的“革命文学家”,如果一旦满足于现状,那么他肯定不是“革命文学家”,这是文艺与革命的辩证法。真正的革命家命里注定是“向前不成功,向后也不成功”,因为理想与现实永远不可能处于同一平面上,这样似乎才能称得上是真正的革命家。总之,在鲁迅那里,文艺与政治的关系意味着文艺对“现实政治”的不断批判,而作为反题,文艺同时也表达了“政治”的理想,当这理想一旦变成现实的时候,文艺又要与之决裂,走向否定的道路。鲁迅认为不满于现状的文艺,直到十九世纪以后才兴起来,只有一段短暂的历史。

鲁迅对文学与政治的关系的认识在整个现代文学史上是如此独特,他的独特性一方面来自与他对文学与政治本身的体认,也来自于他对两者之间关系的把(下转第126页)

数千年的民风习惯相决裂、相对抗。诚然,传统习惯中不可避免地包含诸多陋习(如婚约中的彩礼),但即便是不合时宜的陋习,其退出历史舞台也需要一定的经济文化条件的支持,采取简单的立法方式予以封堵,不仅无助于问题的解决,反而有可能激化矛盾。以注重习惯传统为借鉴,就是要树立这样一种观念:制定法源于习惯(法),需要从习惯和习惯法中汲取营养,需要以习惯和习惯法为补充,制定法虽不能一味迁就习惯法,但也不能过于对抗习惯法。只有这样,才能赢得公众对于法律的认同感,增强法律的亲和力,从而从根本上提升法律得以实施的自觉性。因为,法虽然依靠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但应以公众的认同为基础,否则的话,单靠国家强制力保障实施的法律,其效果是可想而知的。

(七)以注重教化传统为借鉴,推动法制教育的制度化

我国素有重教化的传统,其中至少有两点值得当代传承和发扬:一是教化常态化。也就是重教化形成了一个传统,代代传承。以西周礼刑关系论提出为开端,以孔子提倡“有教无类”、反对“不教而杀”^{[6] [37]}为标志,我国开启了重教化的传统,即便是明清时期,统治者加大了刑罚镇压的力度但仍以“明刑弼教”相标榜。二是注重对官吏的教化。传统社会非常注重对官吏的教化,不仅秦代推行法制教育方面的民“以吏为师”,科举兴起的隋唐及其以后,律更是取士科考的重要内容。

以注重教化传统为借鉴,就是要从中吸取合理成分来发展和完善我国当前的法制教育工作。笔者认为,在当前的法制教育中,所欠缺的也主要是上述两点。因此,务必使法制宣

(上接第123页)握。文艺和政治是统一的又是对立的,然而他又说文艺对政治是无力的,正是在这一系列的辩证认识中,体现了作为文学家的鲁迅对文学和政治的双重自觉。因此,我们不能仅仅在文学家的意义上做简单的理解,就政治而言,我们也不可忽视“政治行动”对鲁迅和我们的意义。总之,除了鲁迅之外,再没有人像鲁迅在现代文学与思想中的位置是如此独特,他既超越了追随政治的所谓革命文学家,也不同于那些醉心于艺术的文学家,批判传统的同时又不同于轻率的西化论者。竹内好说鲁迅的位置不是固定的,而是在他与对象的关系中确立的,这也就是鲁迅之所以成为鲁迅的秘密所在,所以无论是对鲁迅的理解或是对鲁迅作品的解读都不得不“回到鲁迅那里去”。如果说80年代初以来由于政治意识形态的影响,鲁迅的形象经历了一个逐渐摆脱阶级论的过程,而最终的结果却是一个被完全去政治化的鲁迅,也许正如黑格尔所说的那样,又必须对这个形象来一次否定,鲁迅的面目才会出现在我们的眼前,只有如此,我们才能从鲁迅那里接受他给予我们的遗产与启示。

林国华在其《立法诗与抒情诗》一文中讨论了诗人由古及今的转变,他认为诗人的古今之变和政治的变化紧密相联。林氏认为古希腊人和中国古人都有一个相同的政治理想,政治的热情首先是教育,教育的本质是乐教,其目的在于整顿灵魂,如果说《诗经》是中国人的第一本教科书,《荷马史诗》也是希腊人的第一本教科书,然而,儒学入主中国人的生活世界之后,中国诗人们的立法负担被抽掉了,立法诗人变成了“抒情诗人”。近代西洋,诗人的境况也发生了类似的变化,古代立法者的负担也被抽掉了,出现了本雅明笔下的

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同时,在宣传教育过程中,应克服以往一提到教育就是教育老百姓的错误做法,而应将各级官员作为法制宣传教育的重点。因为,在法治国家建设的过程中,官员的法律素养直接起着标杆和示范作用。如果各级官员不能认真依法办事,那么,要求广大群众自觉遵守法律将无从谈起。我们应当明白“其身正,不令而行;其身不正,虽令不从”这一传承至今的知名论断中所包含的浅显道理。

总之,我国传统法律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虽然其中蕴含了诸多封建性的糟粕,但仍不乏当今在和諧法制建设中值得借鉴的内容,只有充分、辩证地予以吸收和采纳,才能使当前的法制建设因获得深厚的文化滋养而根深叶茂,否则,法制建设将会因失去传统的支持而难以继,和谐社会建设所依赖的法制和谐将无从谈起。

参考文献:

- [1]张文显.法理学[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北京大学出版社,1999.
 - [2]汪汉卿.中国传统法律文化和现代法制建设[J].法学评论,1994(1).
 - [3]王耀.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M].郑州:河南人民出版社,2007.
 - [4]刘国强.我国传统恤刑思想与当代死刑废止突破口的选择[J].河南师范大学学报,2009(5).
 - [5]张晋藩.中国法制史[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
 - [6]刘新.中国法律思想史[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0.
- 作者简介:刘国强(1968—),男,河南省汝阳县人,南阳师范学院法学院副教授,主要从事中国法制史等领域的教学和科研工作。

敌视政治的怪物:发达资本主义生活制度下的抒情诗人。在现代西洋,还可以看到抒发怨愤的抒情诗人,人们还可以从他们的怨愤中感觉到现世的政治秩序的不正义,藉此在否定的意义上成全诗人的立法使命。林氏认为,“在现代中国,‘抒情诗人’这个特殊的种群似乎再也看不到了,而现行的‘立法者’所拥有的只是一副蹩脚的嗓子,五音不全。”^{[9] p102-103}林氏的精彩分析勾勒了历史中的文学与政治的变迁,但是他对中国现代“抒情诗人”的彻底否定却让我不敢苟同,如果说现代中国有敌视政治的怪物,也有追随政治的文人,而鲁迅的存在,无疑是一个异数,他对文学与政治及其关系的体认和实践无疑成就了一个“抒情诗人”的立法使命。

参考文献:

- [1]伊藤虎丸.鲁迅与日本人——亚洲的近代与“个”的思想[M].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2000.
 - [2]竹内好.近代的超克[M].北京:三联书店,2005.
 - [3]鲁迅.鲁迅全集(第1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
 - [4]木山英雄.文学复古与文学革命[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
 - [5]丸山升.革命文学论战中的鲁迅[A].乐黛云编.《国外鲁迅研究论集》[C].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
 - [6]鲁迅.鲁迅全集(第6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
 - [7]鲁迅.鲁迅全集(第11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
 - [8]鲁迅.鲁迅全集(第7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2005.
 - [9]林国华.诗歌与历史:政治哲学的古典风格[M].上海:上海三联书店,2005.
- 作者简介:孙强(1972—),男,西北师范大学副教授,文学博士,主要从事中国现代文学与文化研究。